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水〔2018〕1149号

---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“联盈38” 集装箱船继续航行港澳航线的批复

珠海市淇澳岛综合开发有限公司：

珠海市交通运输局转来珠海市淇澳岛综合开发有限公司《关于联盈38船舶停航的报告》悉。“联盈38”船经交通运输部批准航行港澳航线（交水批〔2006〕147号）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司经营的“联盈38”集装箱船（总吨位2591、净吨位1450、载货量3807吨，主机功率2×882KW）继续从事广东省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（航行区域不能超过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航区）集装箱运输，航行有效期至2025年11月30日止。船舶航行有效期内应保

持企业经营资质证书和船舶有关证书有效，若上述企业经营资质证书和船舶有关证书失效，本批文自动失效。

请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船舶、船员证书。经营期间，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做好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船舶安全运营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，省公安边防总队，广东海事局，海关广东分署，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，珠海边检总站，拱北海关，珠海海事局，珠海市交通运输局，广东省船舶检验局珠海分局。

---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11月27日印发

---